证券代码: 838933

证券简称: 嘉华汇诚

主办券商: 国新证券

# 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日审议并通过:

提名纵兴元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24,000 股,占公司股本的1.62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雪晶女士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辛明辉先生为公司董事, 任职期限三年, 本次换届尚需提

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任俊卿女士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丹女士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 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 联合惩戒对象。

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 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 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

# 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上述换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需要,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作用,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不会造成不利影响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嘉华汇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日